

中國貪腐嚴重已影響執政能力

民進黨中國事務部主任董立文主稿

改革開放以來，貪腐造成經濟損失與消費者福利損失，平均每年高達人民幣 9,800 餘億到 1 兆 2500 餘億元，因涉及腐敗和其他經濟犯罪而受到黨紀處分的中共黨員多達 235 萬人。中共反腐敗鬥爭失敗的根源是體制問題，長期一黨專政，權力高度集中，缺乏民主國家的透明監督機制。

貪污腐敗為中共最大執政威脅之一

中共自「十五大」推動反腐倡廉以來，一直無法解決愈反愈腐的現象，涉貪金額節節升高，受賄層級亦有不降反升之趨勢，貪污腐敗已成為胡溫維繫政權穩定之主要難題之一。

中國商務部研究院的報告說，中國自改革開放以來，大約 400 多名貪腐人員外逃，已帶走 500 多億美元資金。貪污外逃的貪官每年攜出的金額平均達 177 億美元，約佔 GDP 的 2%；因貪腐造成的經濟損失與消費者福利損失，平均每年高達人民幣 9,800 餘億元到 1 兆 2,500 餘億元，佔 GDP 的 13.2%到 16.8%。

改革開放以來的 20 年間，因涉及腐敗和其他經濟犯罪而受到黨紀處分的中共黨員多達 235 萬人，受到法律制裁的公職人員超過 40 萬人。中共中紀委書記吳官正表示，去(2004)年有 16 萬 4 千多名官員受到黨政紀處分，其中有省部級高級官員 15 人，在受處分人員當中，有 4700 多人已被司法機關檢控。

國際透明組織 (TI)2005 年 3 月 16 日發表《2005 年度全球腐敗報告》指出，中國在 146 個國家中，排名第 71 位，積分為 3.1 分，比去年掉落 5 名，與敘利亞、印度的 2.8 分旗鼓相當。

香港「政治和經濟風險顧問公司」(PERC)3 月 8 日發表亞洲貪污調查。根據這份報告，中國貪污程度評分為 7.33，比印度的 8.33 分好，但是中國貪污持續惡化帶來的後果，卻被認為會更嚴重，由於中國在區域和全球持續增強的經濟地位，使得任何因為其貪污導致的全球危機都將非常嚴重。

中國腐敗狀況遍及各領域

中共中央紀律檢查委員會列出當前中共腐敗狀況最惡劣、影響最大，

且一直無法解決的十大系統為：建設、交通、國土、金融、工商、稅務、海關、公安、教育、醫療衛生。社會上對十大系統的舉報，就佔了 95%。

中國目前擁有 4 千 6 百萬政府官員，官民比已達到 26：1，與改革開放初期的 67：1 和 10 年前的 40：1 相比，吃皇糧者所佔總人口的比重攀升之快，史無前例。

根據中國司法機關的調查，中國的貪污受賄案四成來自國有企業，令國有資產大量流失。2003 年 1 月至 2004 年 8 月，中國檢察機關共查辦國有企業貪污賄賂犯罪 25,322 人，佔貪賄案件 41.5%。

今(2005)年不到三個月的時間，即傳出四起金融詐欺大案，金額均高達上億元人民幣，再次突顯中國金融系統問題嚴重，原有的行政銀行管理系統無法適應現代商業銀行的要求，而弊案不斷將嚴重威脅到大陸金融體系改革與現代化。

中國政府雖下達禁賭令，但其周邊國家中，便有 6 個國家開設 160 多個邊境賭場，中國每年外流的賭資高達 6 千億人民幣，平均每天都有數千名中國賭客，帶著近 20 億人民幣出國豪賭。賭博亦成為幹部受賄或向上級示好、行賄的方式，助長官場貪腐文化。更甚者，賭博與黑社會掛勾，將使中國形成「官—賭—黑」共犯結構。

反腐成效令人質疑

中共反腐敗鬥爭失敗的根源是體制問題，中共長期一黨專政，權力高度集中，缺乏民主國家的透明監督機制，絕對的權力導致絕對的腐化，權錢一體成為中共貪污腐敗的根源。

中國在處理腐敗案件時，常以「大事化小、以黨代國」的方式處理。去年全中國超過 17 萬幹部受到中共黨紀處分，但是，最後卻只有不足 3% 的人移送司法機關，依法處理。另外的 97% 超過 16 萬 5 千多名“問題幹部”，都只是透過行政程序予以懲罰，對貪官污吏將無法產生威懾作用。

無論中國如何發展市場經濟，還有一半是中央計畫經濟，這就為官員提供了貪污的新機會。中國現有制度中還存在著合法腐敗，高幹子女可以透過合法管道進入經濟體系，形成家族利益集團，整頓不易。此外，黨幹部擔任國企主管，往往易形成合法貪污。